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66)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陳帆)

局長： 環境局局長

問題：

就署方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進行審批及監察的工作，請提供以下資料：

1. 未來12個專用石油氣加氣站將於2021年至2022年間到期，署方會否與現時的營運商續約、公開招標或是把地皮收回轉作設立非專用石油氣加氣站；
2. 12個專用石油氣加氣站過去3年每月車輛加氣次數；
3. 過去3年，當局有否接獲關於專用氣站沒有使用站內所有加氣槍提供服務的投訴；如有，投訴宗數為何，以及當局有否突擊巡查被投訴的氣站？

提問人：郭偉強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1. 為改善路邊空氣質素，政府於2000年推出以石油氣的士取代柴油的士資助計劃，同年起設置12個專用石油氣加氣站，以便石油氣加氣網絡盡早成形。這些專用石油氣加氣站的營運合約年期為21年，將分別於2021年至2022年間到期。在接近合約期滿時，政府會考慮整體市場情況、維持石油氣加氣網絡暢順運作、配合石油氣車輛的運作需要等因素，安排約滿後的營運事宜。
2. 根據專用石油氣加氣站營運商提供的營運記錄，12個專用石油氣加氣站在過去3年每個加氣站每月的車輛加氣次數如下：

年份	2012	2013	2014
每個專用石油氣加氣站的每月使用率(架次／每月)	40 602 至 132 053	31 326 至 125 384	32 149 至 120 375

3. 機電工程署(機電署)在過去3年共接獲21宗關於專用石油氣加氣站沒有維持站內所有加氣槍提供服務的投訴，有關的投訴數字見下表：

年份	2012	2013	2014
投訴數字	15	4	2

機電署接獲投訴後會進行調查，以了解投訴的原因。如投訴成立，機電署會要求專用石油氣加氣站營運商跟進和作出改善。機電署會巡查加氣站，包括突擊巡查被投訴的加氣站，以確定情況得到改善。

- 完 -